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正在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，并于2015年9月15日发布了《关于重大资产重组股票暂停转让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5-024）。

依据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指引（试行）》的有关规定，经公司申请，公司股票自2015年9月15日起暂停转让。

自公司股票暂停转让以来，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进本次重组工作，各中介机构正在开展与本次重组相关的尽职调查、审计、评估等方面的工作。公司董事会将在相关工作完成后召开会议，审议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相关议案，并及时按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披露，并履行相关法律和信息披露程序。因与本次重组相关工作正在进行中，有关事项尚存在较大不确定性，为了保证公平信息披露，切实维护投资者利益，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，公司股票将继续暂停转让。公

司将会根据法律法规及监管部门的有关规定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，发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公告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州天河化纤制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5年11月13日